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：钦州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 的 钦州市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方案编制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钦州市高质量户外运动目的地建设方案编制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东方华体空间设计(北京)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20.62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.424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/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/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东方华体空间设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6月28日